

## 國立清華大學 函

地址：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

承辦人：曾詩琴

電話：03-5715131#33605

傳真：

電子郵件：sczeng@mx. nthu. edu. tw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22日

發文字號：清化字第11490054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清大高中培育計畫化學組招生海報.pdf、114清大高中培育計畫化學組招生簡章.pdf (114EI00614\_1\_22152353501.pdf、114EI00614\_2\_22152353501.pdf)

主旨：檢送「114學年度國立清華大學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化學組招生考試」簡章及海報各1份，敬請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計畫目的係輔導對化學有興趣且具潛力的高中學生，經由隔週至本校上課及實驗，教導並激發其對科學的基本知識與正確觀念，訓練分析推理的能力及做實驗的方法，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

二、化學組招生考試訂於114年9月20日（六）舉行。報名日期自114年8月1日起至114年9月3日截止，一律採線上報名，考試資訊詳請參閱簡章及招生考試報名系統  
(<https://chem.site.nthu.edu.tw/p/426-1328-2.php>)。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2025/07/23  
08:34:17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萬芳高中 1140723



\*PPAA1146008853\*